

涉外经济基础知识

河北省涉外经济干部培训工作领导小组 编

●主 编:陈近隆

中国经济出版社

涉外知识培训教材编委会

编委主任: 顾二熊

副主任: 王洪廉 刘作田 周清润 姚今观

编委: 顾二熊 王洪廉 刘作田 周清润

姚今观 陈春逢 杨国春 刘瑞川

万国庆 阎存增 赵战停 李亚平

王文民 焦兵站 阎振生 孔庆柱

莘亦宾 高 辉 范书辉

主编: 陈近隆

副主编: 高 辉 柳延华 董东平 边文明

陆金茂 桑秀国

序

河北省副省长 顾二敏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全党逐步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现代化建设上来，在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前提下，实行改革开放，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实践证明，我们各方面取得的巨大成就，都是同改革开放分不开的。可以说，没有改革开放，中国的现代化建设就不可能取得如此辉煌的成就。改革开放，给社会主义注入了强大的生机，使整个国家和社会的各项事业朝气蓬勃地向前发展。这一切都证明了一个真理：“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改革开放是强国之路。”

我们的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是发扬优势、革除弊端、大胆创新的过程。只有通过改革，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才能更加充分发挥出来。我们的开放，就是要吸收外国的先进科学技术、管理经验和优秀文化成果，引进外资，以增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自力更生能力和在国际社会中的竞争能力。

要想更好地执行改革开放的方针，就要立足国内，放眼世界，打开国内国际两个市场，学会组织国内建设和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关系的两套本领。我国的改革开放实践证明，发展我国的国民经济，进行现代化建设，不但需要懂得国内市场和国内社会，而且需要懂得国际市场和国际社会，懂得国外市场规律，涉外经济知识和国际法规、惯例，学会发展国际贸易和经济关系的具体

方法。

正确的政治路线确定之后，干部就是决定的因素。因此，目前非常需要在全省各级干部中，进行普及涉外经济基础知识教育的工作，在近期内，要通过办培训班、报刊宣传教育、广播电视播送等形式，把我省广大干部，特别是涉外经济部门的各级干部的涉外经济贸易知识水平提高一大步，以适应改革开放形势的需要。

为适应这一要求，由省人事厅组织协调、以河北财经学院为主，联合省开放办、省经贸委、海关、省商检局、省税务局和省工商局等单位的专家学者，编写了这本《涉外经济基础知识》作为普及培训教材。

该书在有限的篇幅内，阐述了我国对外开放政策，国际市场法律、惯例，以及对外贸易、对外经济合作、利用外资和引进技术等方面的做法，是一本较好的干部培训教材和通俗经济知识读物。希望各涉外经济部门，各行各业的人事教育部门，利用这本教材和这次广泛普及培训的机会，通过各种形式，把这次涉外经济培训工作搞好，以提高我省干部素质，增强干部的开放意识和对外经济工作能力。在学习的同时，各地区、各部门要结合本地区本部门的实际，总结成功的经验，进一步丰富本书的内容，补充它的不足，使之给人以更多的启迪和教益，在涉外经济干部培训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

前　　言

为适应改革开放形势的需要，在省涉外经济干部培训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省人事厅组织协调，以河北财经学院为主，联合省开放办、省经贸委、石家庄海关、省商检局、省税务局、省工商局等单位的专家、教授和实际工作者，编写了这本培训教材。这部教材包括面广，内容简练，实用性强，是一本较好的涉外经济读物。

本书由河北财经学院陈近隆同志主编，河北财经学院桑秀国同志、省人事厅高辉、边文明同志、省经贸委董东平同志、省开放办陆金茂同志担任副主编。全书由桑秀国同志初审，陈近隆同志终审定稿。本书章节目录由桑秀国同志初拟，商经陈近隆同志后，河北财经学院副院长姚今观同志作了较大的修改和补充；最后由涉外培训办公室组织有关单位讨论定稿。

本书各章撰稿人分别是：第一章 陆金茂（省开放办），第二章 王 瑞（省经贸委），第三章 郭忠诚（省经贸委），第四章 第五章、陈近隆（省财经学院），第六章 齐惠华（省经贸委），第七章 焦知岳（省财经学院），第八章 于海军、魏东红（省工商局），第九章 张年裕（省税务局），第十章 吴国义、刘德普（海关），第十一章 阎宏第（省商检局），第十二章 李占国（省财经学院），第十三章 康增奎（省财经学院），第十四章 陈宏（省财经学院），第十五章 戴金平（省财经学院），第十六章 吴鸣桐（省财经学院），第十七章 张建国（省经贸委），第十八章 第十九章 桑秀国（省财经学院），第二十章 高文志、刘文娟（省财经学院）。

本书各章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许多前人成书和有关资料，

某些章节也利用了一些现版书刊上的现成资料，在此向原作者敬致谢忱。

由于组稿时间仓促和编者水平有限，虽经反复修改斟酌，内容仍不免有不妥之处，敬望读者及各行专家指正。

编 者

1991.10

目 录

第一章 对外开放是我国的基本国策

- | | |
|---------------------------------|--------|
| 第一节 实行对外开放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 | (1) |
| 第二节 我国对外开放的战略部署及政策..... | (4) |
| 第三节 河北省对外开放的现状及对策..... | (10) |
| 第四节 更新思想、转变观念是实行对外开放的重要保证..... | (12) |

第二章 河北省对外经贸概况与发展战略

- | | |
|---------------------------|--------|
| 第一节 我国外贸体制改革的基本情况..... | (15) |
| 第二节 河北对外贸易工作的现状..... | (20) |
| 第三节 90年代我省对外贸易发展战略规划..... | (23) |

第三章 外贸出口商品生产与收购

- | | |
|--------------------------|--------|
| 第一节 我省出口商品的现状和创汇能力..... | (29) |
| 第二节 发展出口商品生产、促进对外贸易..... | (34) |
| 第三节 鼓励建立出口商品基地政策和措施..... | (39) |

第四章 国际贸易的交易程序、贸易术语和支付方式

- | | |
|---------------|--------|
| 第一节 交易程序..... | (41) |
| 第二节 贸易术语..... | (45) |
| 第三节 支付方式..... | (49) |

第五章 国际贸易常用贸易方式

第一节	包销与代理.....	(55)
第二节	展卖与寄售.....	(57)
第三节	商品交易所与拍卖行.....	(59)
第四节	国际投标与租赁贸易.....	(61)
第五节	加工装配与补偿贸易.....	(62)

第六章 利用外资的意义和形式

第一节	利用外资的意义.....	(65)
第二节	利用外资的形式.....	(66)
第三节	利用私人直接投资的形式.....	(68)

第七章 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申报及审批程序

第一节	确立项目.....	(78)
第二节	可行性研究.....	(83)
第三节	合同与章程.....	(86)
第四节	登记注册.....	(91)

第八章 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管理

第一节	外商投资企业登记管理概论.....	(92)
第二节	如何办理外商投资企业登记注册.....	(95)
第三节	外商投资企业的监督管理.....	(104)

第九章 涉外税收

第一节	概论.....	(107)
第二节	涉外税收的税类.....	(108)
第三节	国际税收协定.....	(115)
第四节	涉外税收的优惠规定.....	(117)

第十章 有关对外经贸活动的海关业务

- 第一节 中国海关概况 (121)
- 第二节 进出口货物的监管 (122)
- 第三节 关税和其他税费的征收 (131)

第十一章 进出口商品检验和监督管理

- 第一节 商检概论 (136)
- 第二节 重要商检法规及其规定 (139)
- 第三节 进出口商品检验与监督管理 (144)

第十二章 国际贸易的奖出限入政策

- 第一节 关税壁垒 (147)
- 第二节 非关税壁垒 (151)
- 第三节 鼓励商品出口的措施 (155)

第十三章 国际市场营销策略

- 第一节 国际市场营销观念的演变 (159)
- 第二节 产品策略 (161)
- 第三节 分销渠道决策 (163)
- 第四节 定价决策 (165)
- 第五节 促销决策 (166)

第十四章 外汇及外汇银行业务

- 第一节 外汇 (171)
- 第二节 汇率 (173)
- 第三节 外汇交易 (176)
- 第四节 进出口贸易结算 (179)

第五节 我国的外汇管理.....(185)

第十五章 国际金融机构与国际贷款

第一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187)
第二节 世界银行集团.....(189)
第三节 国际清算银行.....(193)
第四节 中国人民银行与国际金融机构.....(196)
第五节 国际信贷.....(196)

第十六章 国际技术贸易

第一节 技术贸易的内容及方式.....(200)
第二节 技术引进前的准备.....(204)
第三节 技术贸易合同的内容.....(207)
第四节 技术引进的价格与偿付.....(210)

第十七章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第一节 国际劳务合作.....(212)
第二节 国际投资合作.....(215)
第三节 国际经济技术援助.....(219)
第四节 联合国技术援助的项目要求.....(224)

第十八章 我国主要涉外经济贸易法规

第一节 涉外经济合同法.....(226)
第二节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与合作经营企业法.....(229)
第三节 技术引进合同管理条例.....(232)

第十九章 主要国际公约与国际贸易惯例

第一节 《关税及贸易总协定》.....(236)

第二节	《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238)
第三节	《解决国家与他国国民之间 投资争端的公约》	(241)
第四节	《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	(242)
第五节	有关国际贸易惯例	(245)

第二十章 涉外礼仪与外事纪律

第一节	涉外礼仪	(249)
第二节	外事纪律	(256)

第一章 对外开放是我国的基本国策

实行对外开放，广泛开展国际间经济、技术、贸易和其他领域内的合作，是1978年底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上提出，并在此后十几年间的伟大社会实践不断得到完善的一项极其重要的方针政策。对外开放已经成为我国50年代社会主义改造事业的真正续篇，成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必要条件和保障，并已真正成为推进我国社会主义四化建设不可动摇的一项基本国策。

第一节 实行对外开放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

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揭开了改革开放的序幕

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设已经走过了40多年的发展历程，回顾历史，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我国在80年代实行的改革开放政策，如同我国在50年代确立的社会主义制度一样，已经成为我国社会主义发展史上第二个重要的里程碑。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完成拨乱反正的历史任务之后，适时地把党的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为改革开放揭开了序幕，奠定了基础。

二、对外开放是社会和历史发展的必然

对外开放不是一项任意的政策，环顾世界，在当今求发展的世界各国中，没有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可以脱离国际间的经济技术交流，包括最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在内，没有一个国家能够拥

有发展本国经济所需要的一切资金、资源、信息、技术和人才。当然，我国实行对外开放，与资本主义实行的扩张、掠夺政策是有本质区别的。我们的开放是建立在主权平等、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政策基础上的。近代世界史表明，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实现工业化、现代化是靠掠夺和食人而肥的。19世纪英国、法国的工业革命，靠的是掠夺殖民地资源而积累了巨额资金；德国靠1870年普法战争胜利后的法国赔款，推进了其后30年工业的快速发展；日本明治维新后，经济真正起飞，也利用了甲午战争的赔款，还有辛丑条约3500万两白银的中国对日赔款，美国在19世纪末、20世纪初工业的大发展，也曾借助对太平洋和南美加勒比海地区、对前西班牙殖民地的接管和掠夺。而社会主义工业化的道路就不同，从原苏联到中国，社会主义的诞生首先遇到的是帝国主义国家的经济封锁。这样，在很长一段时期内，我国的工业化和发展科技的资金积累，都只能靠国内市场。从70年代起，随着我国与美国等西方资本主义国家建立外交关系，发展经济、科技等领域的双边往来，这本身既打破了帝国主义的经济封锁，也为借助国际上的先进技术、利用外资、加速实现我国的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创造了可能和条件。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之所以在历史上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就在于它顺应了历史发展的潮流，果断地提出并实行改革开放的基本方针。

三、坚持对外开放的方针是引导中国走向繁荣富强的保证

改革开放十一年的实践已经充分说明，没有改革开放基本方针的指引，就没有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在今天所取得的巨大成就。虽然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主要还应靠我们自身的努力，但在对外开放的方针指引下，我们完全有可能在利用国外资金，引进先进技术、加速社会主义四化建设方面有所作为。就我国的经济建设来说，首先是资金严重不足，其次是技术和产品档次极待

提高。据统计，截止1990年底，我国共吸收外商直接投资403亿美元，批准设立外商投资企业2.9万家，其中投产运营的1.4万家，外商直接投资来自世界近50个国家和地区，投资涉及20多个行业70多个门类。现在投产运营的“三资”企业大部分进入收获期，1990年工业总产值达700多亿元，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3.6%，出口额78.1亿美元，占全国出口总额的12.6%，这些企业的人均产值、人均利税、劳动生产率一般明显高于国内同类企业。在一些地区，外商投资企业已经成为当地经济增长不可缺少的因素。
此外，在这些年中，我国还有计划地借用了一些国外政府贷款、国际金融组织贷款，主要用于改善基础设施、治理环境污染和开发农业等，建成的项目大都取得明显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增加了发展后劲。因此，坚持对外开放的方针是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步伐，引导中国走向繁荣的保证。

四、正确认识，坚决执行对外开放的基本国策

对外开放，作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已经载入我国的宪法。但是由于开放的程度不同和认识上的差距，在一些地区，对外开放的战略还没有得到很好的实施，有些在基层工作的同志还不知道如何执行这一基本国策。就目前来讲，抓对外开放，主要应抓好以下四方面的工作：一是大力发展出口商品生产，努力拓展对外贸易，扩大中国的海外市场；二是在建设资金严重不足的情况下，多方式、多渠道地利用外资，有计划、有重点、有目的地抓好经济发展，并充分利用国家给予的各项优惠政策，发展一批对全局有较大甚至重大影响的三资企业；三是在尽可能的条件下，加快技术引进和技术改造的步伐，对外经济开放区尤其要在政策规定的时间内，利用国家的优惠政策，初步或基本完成产业和产品结构的调整，为今后自身的发展和带动内地的开放打下基础；四是有条件的企业要走向国际市场，选择政策优惠、市场前

景好的国家和地区，投资办海外企业。此外，劳务输出、工程承包、智力引进等也是对外开放的重要方面，但就地方各级领导来说，首先应当抓好上述四方面、特别是前三方面的工作，并把抓好这些工作看成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需要。

第二节 我国对外开放的战略部署及政策

我国对外开放的总体战略部署按开放的层次和政策的优惠程度可概括为：经济特区—沿海14个港口开放城市及其经济技术开发区—沿海经济开放区及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重点工业卫星镇—内地。此外，在全国各地方办（经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上海浦东开发区也都是我国对外开放总体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经济特区及其政策

1979年7月，党中央、国务院批准广东、福建两省对外经济活动实行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给地方以更多的自主权，使之发挥优越条件，抓紧有利的国际形势，先走一步，把经济尽快搞上去。同时批准先在深圳、珠海两市试办出口特区，待取得经验后再考虑在汕头、厦门设置。1983年4月，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加快海南岛的开发建设，为此后建立海南特区打下了基础。

我国试办经济特区，是根据对外开放的要求，参考国外经验提出来的，它是我国人民民主政权管辖下的一个行政区域，在政治、思想、文化上坚持社会主义方向，在经济上坚持以社会主义经济为领导，允许多种经济成份存在。在对外经济活动中采取更加开放的方针，吸引外资，引进技术，发展生产，扩大出口，把特区建成利用国外资源和国际市场的一条特殊渠道。

在特区，除了享受国家给两省的各项特殊政策和灵活措施外，

国家还给特区一些具体的政策措施，主要有优惠的税收和关税、自营外贸进出口业务、劳动工资改革及用人自主权、简化入出境手续等。

二、沿海开放城市和经济技术开发区及其政策

1984年5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批准天津、上海、大连、秦皇岛、烟台、青岛、连云港、南通、宁波、温州、福州、广州、湛江和北海14个沿海港口城市进一步对外开放。这些大中港口城市，交通方便，工业基础好，技术水平和管理水平比较高，科教文化事业比较发达，既有对外开展经济贸易的经验，又有对内进行经济技术协作的网络，是我国经济比较发达的地区。通过放宽某些政策，改革现行的某些管理制度，增强这些城市及其企业开展对外经济活动的活力，把积极利用国外资源（包括资金、物资、技术、知识、人才）扩展国际市场，同市内工业结构改组、企业技术改造、管理体制改结合起来，必将大大加速经济的发展，使整个地区、企业和人民群众更快地富起来。这些港口城市和经济特区，在沿海从北到南联成我国对外开放的前沿地带，又必将在发展科学技术、推广管理经验、繁荣国内市场，扩大对外贸易、传递经济信息、培养输送人才等方面，支援和带动各自的腹地，有力地促进全国的经济建设。

在沿海开放城市，实行以下政策和措施：

1. 放宽利用外资建设项目的审批权限；
2. 增加外汇使用额度和外汇贷款；
3. 积极支持利用外资，引进先进技术改造老企业；
4. 对三资企业给予若干优惠待遇；
5. 逐步兴办经济技术开发区以大力引进我国急需的先进技术，集中举办三资企业和中外合作的科研机构，发展合作生产、合作研究设计，开发新技术，研制高档产品，增加出口收汇，向

内地提供新型材料和关键零部件，传播新工艺、新技术和科学的管理经验。有的还要发展成为国际转口贸易的基地；

6. 大力发展来料加工出口；
7. 将这些城市中仍属乙类以下开放城市的，逐步调整为甲类；
8.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
9. 加强利用外资的计划指导；
10. 在改革方面应当走在前头。

三、沿海经济开放区及其政策

1985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决定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闽南厦漳泉三角地区开辟沿海经济开放区，江苏、上海、浙江、广东和福建的59个市、县、区被列入沿海经济开放区。1988年3月，国务院决定扩大沿海开放区范围，天津、河北、辽宁、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和广西的140个市、县、区（其中包括沈阳、南京、杭州三个省会城市）被列入沿海经济开放区范围，济南市于1991年上半年也已列入沿海经济开放区范围。

国家给予沿海经济开放区的主要政策（已延期到1993年底）有：

1. 适当扩大这些地区内省辖市人民政府及某些县人民政府对利用外资进行老企业技术改造和建设新厂的审批权限。
2. 开放区内市的市区、县的城关区（或经省级政府批准的重点工业卫星镇），为进行现有企业技术改造，进口国内暂不能生产或不能保证供应的关键设备、仪器仪表和其他必需器材；在这些市、县所辖农村，为安排发展出口农业产品加工项目所进口的种子、种苗、种畜、饲料、动植物保护药物、耕作、种植、养殖和农产品加工机具以及其它必需的技术装备，在1993年以前，不论外汇来源，一律免征关税和进口产品税或增值税。